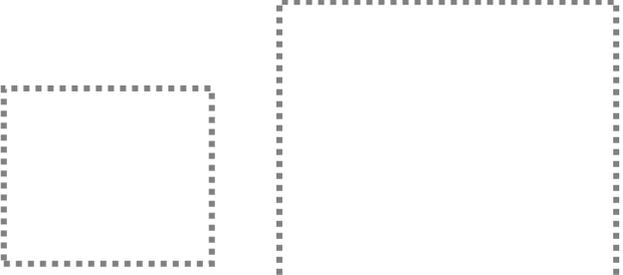


114年至115年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行政委託之公開評選申請書

編號

申請單位 名稱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地址		聯絡電話	
負責人 姓名		聯絡人 姓名	
申 請 文 件 欄			
檢附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登記立案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章程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會或理事會成員名冊（含經歷）。 <input type="checkbox"/> 召開董監事會或理事會相關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調解人處理案件之處理程序及倫理規則。 <input type="checkbox"/> 前1年度調解業務執行狀況 （新團體提供執行調解業務工作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協處場地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協會收支決算表。 <input type="checkbox"/> 協會處理調解案件標準作業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保護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調解人辦理調解業務之費用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會務人員名冊（含參加勞工（就業）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調解人名冊（檢附願任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協處場地設備說明書並附場地外觀及設備照片（每間會議室照片都應提供）各2張、會議室數量及容量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增進辦理調解業務之資源與措施。 		

申請單位 證明欄	申請單位： 地 址： 負 責 人：  本會保證所附資料均為真實，如所附資料不實，願負刑法第214條之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並取消因而獲得之委託資格，如已臺北市政府與締約者，臺北市政府將終止契約，本會亦不得向臺北市政府請求任何賠償。
-------------	--

* * 請將相關文件寄至：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東北區（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 * 如有疑問，請電洽（02）2720-8889分機7016 郭韋欣